2024年度

**祁东县气象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祁东县气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祁东县气象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及气象工作的组织实施；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和行业管理。

2、组织指导本行政区域内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组织拟订和实施本行政区域的气象灾害防御规划；组织气象灾害防御应急管理工作；管理本行政区域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指导和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导城乡气象工作，组织推进农村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和农业气象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指导乡镇(街道)气象工作站和气象协理员、信息员队伍建设。

3、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对可能遭受袭击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它设施安装的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检测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的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施放气球活动。

4、组织本行政区域内气候资源的综合调查、区划，指导气候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组织并审查重点建设工程、重大区域经济开发项目和城乡建设规划的气候可行性论证和气象灾害风险评估。

5、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台站和气象设施的组织建设和维护管理；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探测资料的采集、传输和汇交；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探测环境；负责审查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所使用的气象资料。

6、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管理工作；组织管理本行政区域内气象信息的发布和传播；组织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工作；承担重大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

7、组织开展气象法制宣传教育，负责监督有关气象法律法规的实施，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承担有关行政诉讼；组织宣传、普及气象科学知识。

8、管理本级气象部门内部的计划财务、人事劳动、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业务建设；负责气象部门双重计划财务体制的落实工作；负责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和气象文化建设。

9、承担上级气象主管机构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祁东县气象局内设机构包括：气象台、防灾减灾办公室、综合管理办公室。

祁东县气象局是市管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共有编制2名。

决算单位构成,祁东县气象局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收、支总计198.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5.28万元，增长170.10%，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收入合计198.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8.93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支出合计198.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93万元，占75.37%；项目支出49.00万元，占24.6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8.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5.28万元，增长170.10%，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198.9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126.08万元，增长63.38%，主要是因为：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8.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万元，占1.02%；卫生健康支出（类）1.04万元，占0.52%；农林水支出（类）80.79万元，占40.6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113.82万元，占57.22%；住房保障支出（类）1.26万元，占0.6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5.80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2.43%，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3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8万元，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异动等人员经费、专项资金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1.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异动等人员经费、专项资金减少。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5、农林水支出（类）扶贫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0.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6、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7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1.82万元，支出决算为64.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异动等人员经费、专项资金减少。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气象装备保障维护（款）气象装备保障维护（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其他气象事务支出（款）其他气象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6.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增加及预算追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异动等人员经费、专项资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9.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2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2.17%,主要包括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31.6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8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增减0万元，增减0.00%。其中：

因公出国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增减0.00万元，增减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增减0.00万元，增减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增减0.00万元，增减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增减0.00万元，增减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主要是燃油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维修费支出。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2024年开支培训费0.0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0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祁东县气象局共有车辆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4个项目，涉及资金59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防雷安全监管、技术支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日常工作运转

三农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日常工作运转

人工影响天气增雨作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万元，执行数为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日常工作运转

气象事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持日常工作运转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积极做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以结果应用作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落脚点，将本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与下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挂钩，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质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决算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